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雄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易县金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参加雄县城区公园、绿地养护服务B包投标活动，  
现声明：

我公司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规定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违反以上声明，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易县金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朱印来（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6月6日



3.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雄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易县金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参加雄县城区公园、绿地养护服务B包投标活动，  
现声明：

我公司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规定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声明，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易县金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朱来（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6月6日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致：雄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易县金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参加雄县城区公园、绿地养护服务B包投标活动，  
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规定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易县金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朱来（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6月6日



**6.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书**

致：雄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易县金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参加雄县城区公园、绿地养护服务B包投标活动，  
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规定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易县金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朱印

日期：2023年6月6日

